社區整合式健康篩檢轉介流程

彙整問卷表首頁結果

由醫師勾選

血糖異常轉介至新北市糖尿病共同照護網

衛生所依異常項目開轉介單並聯繫欲轉介之醫療院所安排掛號及就診日期相關事宜

1. 肝功能、胎兒球蛋白、B 型肝炎、C 型肝炎帶原檢查異常轉介至合作醫院做腹部超音波
2. FOBT 陽性轉介至合作醫院做**大腸鏡檢查或乙狀結腸鏡或大腸鋇劑攝影**
3. 胸部 X 光異常（疑似肺結核、疑似肺腫瘤）轉介至合作醫院做痰液檢查或其他進一步確診檢查
4. 子宮頸抹片異常轉介做切片
5. 口腔黏膜篩檢異常須轉介至口腔癌確認診斷及治療醫院做確診檢查

篩檢 14 天內

至篩檢原地點發報告並由醫師解釋篩檢結果及衛生所護理人員做衛生教育

篩檢結果正常

篩檢結果異常

定期接受篩檢

核發異常個案轉介單並告知複查日期及集合方式，由衛生所人員及專車陪同就醫確診

複檢結果正常

複檢查結果異常

醫師於檢查完畢後立即告知民眾檢查結果正常，可不需再次掛號看報告。

醫師於檢查完畢後告知民眾需再次掛號進一步回診治療，並預約回診時間

衛生所與醫療院所聯繫確認複檢結果，醫療院所回覆轉介回函（含陽性個案追蹤表）予衛生所，衛生所鍵置轉介結果至資訊系統